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

广州市白云区潭村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安置地块及安置区配套道路项目住宅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项目编号：JG2025-5447]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1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通过	
2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不通过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未按招标公告第3.4条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通过资格评审
3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通过	
4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心支公司	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白云潭村置地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工

联系电话:020-31210456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州白云潭村置地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31210456

联系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齐富路88号之五11层

招标人名称：广州白云潭村置地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29日

